

电力工程造价与定额管理总站文件

定额〔2015〕46号

关于发布 20kV 及以下配电网工程预算定额 2015 年下半年价格水平调整系数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依据《20kV 及以下配电网工程预算定额价格水平调整办法》（电定总造〔2009〕34号），电力工程造价与定额管理总站根据各地区的实际情况，完成了 20kV 及以下配电网工程预算定额 2015 年下半年价格水平调整系数的测算工作，现予发布，请遵照执行。

在编制建设预算时，根据本次调整系数计算的人工费、材料和施工机械费价差只计取税金，汇总计入“编制年价差”。该价差应作为建筑、安装工程费的组成部分。

- 附件：1. 20kV 及以下配电网工程定额人工费调整系数汇总表
2. 20kV 及以下配电网工程定额材机调整系数汇总表

电力工程造价与定额管理总站

2015年12月14日